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S前锋

公告编号：临2016-038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诉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和广发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侵权责任纠纷一案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诉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侵权责任纠纷一案，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原定于2016年8月9日09时00分开庭审理。

近日，公司委托的律师接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被告已对本案提出管辖异议。法院需对该管辖异议依法进行审查、裁定，故先电话通知本案原定开庭时间予以改期，具体时间将另行通知。

一、本案有关情况

（一）本公司诉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侵权责任纠纷一案，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16年3月23日决定立案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临2016-022号《关于诉讼的公告》。

(二) 本公司诉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侵权责任纠纷一案，公司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定于 2016 年 8 月 9 日 09 时 00 分开庭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的临2016-032号《关于公司诉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侵权责任纠纷一案的进展公告（一）》。

二、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该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四日